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万华先生主持。公司部份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万华、李庆华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盐业有限公司开展了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施工的招标工作。云南能投中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履行相关评审程序后，确认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施工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3945.093953 万元。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有关规定，上述公开招标形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由公开招标导致，经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约合同价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调整为 39095525.66 元。

《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详见 2018 年 6 月 22 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8 年 6 月 22 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